

世新大學 107 學年度**暑期**校際選課申請表（本校生）

申請學生基本資料					
系組別 年級	系		組	年級	學號
姓名		性別		電話	手機： 宅：

申請課程資料					
申請開課 學制	(務必填寫正確)	申請開 課系所		申請課程 學期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年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期課
申請 學校		申請課 程名稱	中文：	申請課程 學分數	學分
申請學校 電話			英文：(務必填寫)		
申請學校 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

本校採計資料					
申請學生就讀系所填寫				通識課程認定 (由通識中心勾選)	
課程名稱	選別	學年課	學期課	本校開 課狀態	()社會科學類 ()自然科學類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必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學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下學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學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下學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開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曾開課	()史哲學科類 ()文學藝術類
本次修習總學分數 (校際暑修/本校暑修)	學分 (/)	系所承辦人簽章：		中心承辦人簽章：	
備註說明					

- ※ 1. 校際選課必須為正規大學課程（不可選修二專及推廣教育的課程）。
 2. 校際選課學分數不可超過 8 學分。
 3. 申請學生必須於該學年度第 2 學期註冊完成。

◎ 4. 申請校際選課之課程如為校定課程、各系專業課程者，限應屆畢業生及延修生。

請依下列序號順序辦理簽核流程					
世新大學本校			申請學校		
1.	就讀系所	主任		4.	開課系(所)
		承辦人			
	開課系所	主任		5.	教務處
		承辦人			
2.	教務處 註冊課務組(註)			6.	總務處繳費
3.	教務處 註冊課務組(課)			本表單須於選課完成一星期內，繳回本校課務組，以建置選課資料。	

※校定課程：國文、英文、日文、法律與生活、媒體識讀、英聽實習、資訊素養、名著選讀、電腦與資訊科技(電子計算機概論)、體育、通識課程。

※為簡化公文往返之繁瑣，以本表取代公文。